

证券代码：874870

证券简称：武晓集团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因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江苏嘉恒海洋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嘉恒”）增资 8,000.00 万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江苏嘉恒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58,000.00 万元，公司持有江苏嘉恒 100%股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因此，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9 月 18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合计持有 25.24%股份的股东韩永波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中增加该临时提案。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韩永

波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韩永波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增资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七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增资情况说明

因子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江苏嘉恒海洋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嘉恒”）增资 8,000.00 万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江苏嘉恒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58,000.00 万元，公司持有江苏嘉恒 100%股权。

2.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投资标的的名称：江苏嘉恒海洋工程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4 年 6 月 6 日

地址：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吕四港经济开发区临港东路 888 号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港口经营（依法

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海洋工程装备制造；海洋工程装备销售；海洋工程平台装备制造；海洋工程设计和模块设计制造服务；海洋工程关键配套系统开发；海水养殖和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制造；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；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；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；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；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专用设备修理；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；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；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；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；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；风力发电技术服务；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；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；储能技术服务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金属结构制造；金属结构销售；船舶港口服务；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机械设备销售；仪器仪表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增资前后股权结构：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 100%股份

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：

总资产：181.67 万元

净资产：181.67 万元

营业收入：0 元

净利润：-2.97 万元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，不涉及签署对外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增资是为了支持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，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水平，提升公司未来整体效益，与公司整体业绩发展趋势相适应，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审慎决策，风险可控。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体系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、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议案提案函》

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9 日